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更名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近日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潮州市南河区人民法院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住所:潮州市南河经济开发区南河大道2166号 法定代表人:林琪 注册资本:柒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4年8月14日 营业期限:2014年8月14日至2029年8月13日

经营范围:按摩椅、智能家居康康小件(瘦身机、美容仪)研发、生产、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3日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自2019年5月6日,于2019年3月14日进行了首次回购,并于2019年4月2日、2019年5月6日、2019年6月4日、2019年6月18日、2019年7月2日、2019年8月2日、2019年8月24日、2019年9月3日、2019年10月9日、2019年11月2日、2019年12月18日披露了回购股份的相关进展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前3个交易日前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

公司后续将根据股份回购方案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股份回购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3日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产业基金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樟树市鸿运金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鸿运金鼎”)与湖南格兰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兰德”)及其新老股东共同签署了《湖南格兰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协议》(以下简称“投资协议”)。

计算机软件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及进出口以及相关技术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延式投资机会,产业基金投资格兰德,有助于公司在芯片领域的布局,推动公司完成通信全产业链布局,同时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强公司投资能力,为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支撑。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日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部分2018年度业绩承诺补偿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利权)÷盈利承诺期间的承诺盈利总数×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后苏州好屋的全部股权价值280,000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后公司持有苏州好屋的股权比例25.5%×某盈利承诺方所出让的出资额÷盈利承诺方所出让的出资额之和×某盈利承诺方已支付现金补偿额。

月15日,盈利承诺方已于2018年度业绩承诺补偿款23,625,840.00元(详见公司2019-029号公告)。截至2019年12月31日,盈利承诺方汪妹玲、严伟虎、叶远鹏、董向东已另外支付2018年度业绩承诺补偿款43,951,059.75元。

续补偿款合计)之后略有差异。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日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28018” 根据相关规定和《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2018年5月10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11.90元/股。

二、时达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时达转债尚有882,288.100元挂牌交易。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投资者咨询电话021-69926000或转董事会办公室进行咨询。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3日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经营合同中标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采购中标公告”中,公司中标2个包,中标总数量3978.512吨。

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该项目中标后,合同履行对本公司2020年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但不影响公司经营独立性。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日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12月31日,华森转债剩余金额为299,992.900元,公司2019年第四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类别, 本次变动前(2019年9月30日), 本次变动增减(2019年12月31日),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注:以上百分比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证券部投资者咨询电话023-67038855进行咨询。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日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转股情况 2019年第四季度(即2019年10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累计34,000元“广电转债”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数量4,922股。

转股数量:截至2019年12月31日,累计转股数量为4,922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7.17%。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转股的可转债余额为82,186,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10.27%。

经中国证监会陕西监管局《证监许可[2018]41号》文核准,公司于2018年6月27日向社会公开发行8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80,000万元,期限6年。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及货车通行费计费方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责。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晚间收到湖北省交通运输厅、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合下发的《关于调整湖北省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及货车通行费计费方式的通知》(鄂交发[2019]1265号),经湖北省政府同意,决定从2020年1月1日起,对湖北省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及货车通行费计费方式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一、湖北省实行联网收费的高速公路,长江大桥的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统一按《收费公路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JT/T489-2019)执行。

二、通行湖北省联网收费高速公路,长江大桥的客车收费标准,按《湖北省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JT/T489-2019)执行;货车通行费计费方式,由计重收费调整为按车(轴)收费,按《湖北省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JT/T489-2019)执行;专项作业车按货车(轴)收费标准执行。

三、对通行湖北省联网收费的高速公路,长江大桥的3类、5类ETC货车在上述收费标准的基础上,给予应交通行费10%的优惠(含给予ETC货车应交通行费5%的无差别基本优惠)。

四、货车车(轴)收费标准执行期为2年,在此期间密切关注交通流量变化、通行费波动和社会反应情况,及时进行动态调整。

根据《湖北省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和《湖北省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公司所属沪渝南高速公收费段、麻竹高速公路大段段以及武汉城市圈环线高速公路收费段车型分类及收费标准如下: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3日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股权激励日为2019年7月12日,招商转债的初始转股价于2019年7月12日起由原来的9.34元/股调整为9.09元/股。

一、招商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转股数量:截至2019年12月31日,累计转股数量为4,922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7.17%。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转股的可转债余额为82,186,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10.27%。

经中国证监会陕西监管局《证监许可[2018]41号》文核准,公司于2018年6月27日向社会公开发行8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80,000万元,期限6年。

经中国证监会陕西监管局《证监许可[2018]41号》文核准,公司于2018年6月27日向社会公开发行8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80,000万元,期限6年。